

# 2017 年度部门 决算公开

秦皇岛市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18 年 9 月

# 部门决算公开目录

##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部门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经济分类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等相关信息统计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 第三部分部门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政府采购情况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秦皇岛市抚宁区城市管理 综合执法局部门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城市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和规定，组织制定城市管理规范性文件、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及各项措施，并负责组织实施。

（二）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三）行使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四）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五）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无照流动商贩、占道商贩的行政处罚权。

（六）行使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侵占道路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七）行使公用事业管理中城市燃气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八）行使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和商业噪声污染，在人口集中地区和其他依法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内，焚烧沥青、油毡、橡胶、塑料、皮革、垃圾以及其他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物质，在城区内露天烧烤食品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九）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规划区内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包括新建、扩建、改建），对未经批准，在城市规划区内设置城市雕塑、建筑小品和大

型广告行为的处罚权。

(十)行使省政府决定调整的城市管理领域的其他行政处罚权。

(十一)负责城市环境卫生工作。负责城市环境卫生的清扫保洁和城市生活垃圾的清运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建筑垃圾的处置和管理；负责市容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和维护。

(十二)负责市容市貌整治工作。负责对占用、挖掘、损坏、乱占、乱挖城市道路，损坏排水设施、桥涵、广场等不文明施工行为和乱倒垃圾、乱堆杂物、乱贴乱画、乱搭棚亭、乱设广告等方面的违规违章行为进行执法监督和查处；负责临时占道、停车、洗车场（点）的定点设置和审批管理；负责对户外广告、标示牌、大型标语、临街横幅等设置的审批和综合管理；检查、督促“门前五包”工作。

(十三)负责城市绿化工作。参与制定城市绿化规划；负责编制全县园林绿化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区绿化、美化工作；负责园林设施的建设维护和管理；负责指导全县风景林地的管护工作；

(十四)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工作。包括道路、桥涵、路灯、地下雨、污水管道的建设、维护与管理。

(十五)负责城市燃气安全管理工作。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设以下机构：

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内设机构有办公室、业务股、环卫中队、收费中队、市政股、路灯站、绿化股、游园股、综合协调办公室、督查中队、排水股、公用事业股。

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部门决算包括：秦皇岛市抚宁区城建管理监察大队，秦皇岛市抚宁区环境卫生管理所，秦皇岛市抚宁区园林局，秦皇岛市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四个单位。

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共有人员 163 人，其中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7 人，属于行政机关；抚宁区园林局在职 7 人，退休 2 人，属于全额事业；抚宁区环境卫生管理所在职 100 人，属于自筹事业；抚宁区城建管理监察大队在职 49 人，退休 5 人，属于差额事业。

## 第二部分

# 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17 年度部门 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秦皇岛市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6,942.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436.12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六、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2.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76.1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6,629.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2	6,942.04	<b>本年支出合计</b>	51	6,810.0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695.13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0.0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213.93	转入事业基金	54	0.00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827.07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753.91
	28			57	
<b>总计</b>	29	7,637.16	<b>总计</b>	58	7,637.16

注：本表反映部门决算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秦皇岛市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942.04	6,942.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45	6.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5	6.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5	6.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9.00	1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795.86	6,795.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359.74	4,359.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359.74	4,359.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70.44	1,07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70.44	1,07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65.68	1,36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365.68	1,36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3	10.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3	10.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3	10.7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秦皇岛市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810.09	1,704.43	5,105.66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2	2.3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2	2.3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4	2.24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6.15	0.00	176.15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67.15	0.00	167.15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67.15	0.00	167.15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29.42	1,699.91	4,929.51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77.99	493.83	3,584.16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7.47	7.47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70.52	486.36	3,584.16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57.58	0.00	757.58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57.58	0.00	757.58	0.00	0.00	0.00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9.83	27.30	12.53	0.00	0.00	0.00
2120999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39.83	27.30	12.53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54.02	1,178.78	575.24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754.02	1,178.78	575.2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9	2.1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9	2.1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	2.1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秦皇岛市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505.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436.12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0.00	0.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32	2.32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76.15	176.15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6,629.42	4,077.99	2,551.4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19	2.1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2	6,942.04	<b>本年支出合计</b>	49	6,810.09	4,258.65	2,551.4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695.1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827.07	484.88	342.1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237.62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457.50		52			
	26			53			
<b>总计</b>	27	7,637.16	<b>总计</b>	54	7,637.16	4,743.54	2,893.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秦皇岛市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237.62	70.47	167.15	4,505.92	491.71	4,014.21	4,258.65	498.34	3,760.31	484.88	63.84	421.05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8	0.08	0.00	6.45	6.45	0.00	2.32	2.32	0.00	4.21	4.21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8	0.08	0.00	6.45	6.45	0.00	2.32	2.32	0.00	4.21	4.21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6.45	6.45	0.00	2.24	2.24	0.00	4.21	4.21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7.15	0.00	167.15	129.00	0.00	129.00	176.15	0.00	176.15	120.00	0.00	12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67.15	0.00	167.15	0.00	0.00	0.00	167.15	0.00	167.15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67.15	0.00	167.15	0.00	0.00	0.00	167.15	0.00	167.15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0.00	0.00	0.00	9.00	0.00	9.00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0.00	0.00	0.00	9.00	0.00	9.00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0.00	0.00	0.00	120.00	0.00	120.00	0.00	0.00	0.00	120.00	0.00	120.00	0.00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0.00	0.00	0.00	120.00	0.00	120.00	0.00	0.00	0.00	120.00	0.00	12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18	70.18	0.00	4,359.74	474.53	3,885.21	4,077.99	493.83	3,584.16	351.93	50.88	301.05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0.18	70.18	0.00	4,359.74	474.53	3,885.21	4,077.99	493.83	3,584.16	351.93	50.88	301.05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7.47	7.47	0.00	0.00	0.00	0.00	7.47	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2.71	62.71	0.00	4,359.74	474.53	3,885.21	4,070.52	486.36	3,584.16	351.93	50.88	301.0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22	0.22	0.00	10.73	10.73	0.00	2.19	2.19	0.00	8.75	8.75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22	0.22	0.00	10.73	10.73	0.00	2.19	2.19	0.00	8.75	8.75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22	0.22	0.00	10.73	10.73	0.00	2.19	2.19	0.00	8.75	8.75	0.00	0.00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秦皇岛市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5.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17.54	30201	办公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5.84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67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7.14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3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74	30211	差旅费	0.1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64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1.0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8.52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97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1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5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91.24	公用经费合计						7.10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秦皇岛市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457.50	410.72	46.78	2,436.12	804.69	1,631.43	2,551.44	1,206.09	1,345.35	342.19	9.33	332.8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7.50	410.72	46.78	2,436.12	804.69	1,631.43	2,551.44	1,206.09	1,345.35	342.19	9.33	332.86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1,070.44	0.00	1,070.44	757.58	0.00	757.58	312.86	0.00	312.86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1,070.44	0.00	1,070.44	757.58	0.00	757.58	312.86	0.00	312.86	0.00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9.83	27.30	12.53	0.00	0.00	0.00	39.83	27.30	12.53	0.00	0.00	0.00	0.00		
2120999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39.83	27.30	12.53	0.00	0.00	0.00	39.83	27.30	12.53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7.67	383.42	34.25	1,365.68	804.69	560.99	1,754.02	1,178.78	575.24	29.33	9.33	2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7.67	383.42	34.25	1,365.68	804.69	560.99	1,754.02	1,178.78	575.24	29.33	9.33	2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秦皇岛市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表无数据，空表列示

“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秦皇岛市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预算数	统计数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栏次		1	2	栏次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0.00
(一)支出合计	2	1.05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2	—
1.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0.00	(一)车辆数合计(辆)	23	34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05	0.00	1. 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24	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0.00	2. 一般公务用车	25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05	0.00	3. 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6	0
3. 公务接待费	7	0.00	0.00	4.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7	0
(1)国内接待费	8	0.00	0.00	5. 其他用车	28	34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0.00	0.00	(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29	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0.00	0.00	(三)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0	0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32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0		33	
2.因公出国(境)入次数(人)	13	—	0		34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0		35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0		36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0		37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0		38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0		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0		4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0		41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0		42	

政府采购情况表

公开 10 表

编制单位：秦皇岛市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计划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35.92	3,735.92	3,307.66	428.27	0.00	0.00
货物	7.01	7.01	7.01	0.00	0.00	0.00
工程	428.27	428.27	0.00	428.27	0.00	0.00
服务	3,300.65	3,300.65	3,300.65	0.00	0.00	0.00
项目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7	8	9	10	11	12
合计	3,662.19	3,662.19	3,233.93	428.27	0.00	0.00
货物	7.01	7.01	7.01	0.00	0.00	0.00
工程	428.27	428.27	0.00	428.27	0.00	0.00
服务	3,226.92	3,226.92	3,226.92	0.00	0.00	0.00

## 第三部分

# 秦皇岛市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17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 决算数	2016 年度 决算数	2017 年度 预算数	与预算数比		与 2016 年度比	
				增减额	幅度%	增减额	幅度%
收入总计	6942.04	1905.33	100.75	6841.29	6790%	5036.71	264%
支出总计	6810.09	1444.41	100.75	6709.34	6659%	5365.68	371%

以下所有表格，金额单位为万元。

2017 年度决算收入总计 6942.04 万元，决算支出总计 6810.09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95.1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827.07 万元。

2017 年度收入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6841.29 万元，原因是 2017 年城维费支出不在年初预算中列支；与 2016 年度收入相比，增加 5036.71 万元，原因是 2017 年城维费中增加了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费用，其中包括主城区、外环路、城中村、宁海大道环卫清扫清运服务费，主城区、紫金山公园及洋河景观带等绿化养护服务费，城乡一体化垃圾收运设施 PPP 项目服务费，污水处理服务等。

2017 年度支出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6709.34 万元，原因是 2017 年城维支出未列入年初预算；与 2016 年度支出相比，增加 5365.68 万元，原因是 2017 年城维费中增加了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费用，其中包括主城区、外环路、城中村、宁海大道环卫清扫清运服务费，主城区、紫金山公园及洋河景观带等绿化养护服务费，城乡一体化垃圾收运设施 PPP 项目服务费，污水处理服务等。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		经营收入		其它收入	
		数量	占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	数量	占	数量	占
收入	6942.04	6942.04	100%	0	0	0	0	0	0	0	0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6942.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942.04 万元，占总收入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 0%；其它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项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支出	6810.09	1704.43	25.03%	5105.66	74.97%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6810.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04.43 万元，占总支出 25.03%；项目支出 5105.66 万元，占总支出 74.97%。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 决算数	2016 年度 决算数	2017 年度预 算数	与预算数比		与 2016 年度比	
				增减额	幅度%	增减额	幅度%
财政拨款 收入	6942.04	1905.33	100.75	6841.29	6790%	5036.71	264%
财政拨款 支出	6810.09	1444.41	100.75	6709.34	6659%	5365.68	371%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 6942.04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 6810.09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95.1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827.07 万元。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6841.29 万元，原因是 2017 年城维费收入不在年初预算中列支；与 2016 年度相比，增加 5036.71 万元，原因是 2017 年城维费中增加了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费用，其中包括主城区、外环路、城中村、宁海大道环卫清扫清运服务费，主城区、紫金山公园及洋河景观带等绿化养护服务费，城乡一体化垃圾收运设施 PPP 项目服务费，污水处理服务等。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6709.34 万元，原因是 2017 年城维费支出不在年初预算中列支；与 2016 年度支出相比，增加 5365.68 万元，原因是 2017 年城维费中增加了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费用，其中包括主城区、外环路、城中村、宁海大道环

卫清扫清运服务费，主城区、紫金山公园及洋河景观带等绿化养护服务费，城乡一体化垃圾收运设施 PPP 项目服务费，污水处理服务费。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 决算数	2016 年度 决算数	2017 年度预 算数	与预算数比		与 2016 年度比	
				增减额	幅度%	增减额	幅度%
“三公经 费”合计	0	42.34	1.05	-1.05	-100%	-42.34	-100%
因公出国 (境)费	0	0	0	0	0%	0	0%
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 行维护费	0	42.34	1.05	-1.05	-100%	-42.34	-100%
公务接待 费	0	0	0	0	0%	0	0%

#### (一) 对比增减原因分析

1.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总额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05 万元，降低 100%，原因是：车辆费用在城维费中列支，城维费属于基金拨款项目。三公经费统计中未纳入基金拨款项目；与 2016 年度决算数相比减少 42.34 万元，降低 100%，原因是：车辆费用在城维费中列支，城维费属于基金拨款项目。三公经费统计

中未纳入基金拨款项目。

2. 2017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费用，与 2016 年度决算数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费用。

3. 2017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05 万元，降低 100%，原因是：车辆费用在城维费中列支，城维费属于基金拨款项目。三公经费统计中未纳入基金拨款项目。与 2016 年度决算数相比减少 42.34 万元，降低 100%，原因是：车辆费用在城维费中列支，城维费属于基金拨款项目。三公经费统计中未纳入基金拨款项目。

4. 2017 年度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与 2016 年度决算数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 （二）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相关情况说明。

1. 公务用车购置数量为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34 辆；
2. 因公出国（境）团组个数为 0 个， 0 人次；
3. 公务接待批次 0 批次，0 人次。

## 六、绩效预算情况说明

总体目标：

- 1、负责环境卫生管理。做好“门前三包”以及清扫保洁工作；

做到垃圾日产日清，地面干净无堆积；环卫设施完好无破损。

2、负责园林绿化和游园和紫金山管理。做到绿化设施清洁、整洁，无死株缺苗、无病虫害、应绿尽绿、无泥土裸露。

3、负责市政设施和路灯管理。做到城市道路平整、硬化，桥涵、路灯、排污管道、漏桥、井盖无损完好；无随意占用人行道进行修理、制作、停放等改变人行道功能或损坏、污染人行道的行为；路灯应经常保持清洁。

4、负责规划和市容市貌管理。严禁在规划区内乱搭乱建；严禁占用城市道路及公共场地乱堆乱放；严禁未经批准设置户外广告；严禁利用园林绿化、环卫、市政设施和城市建筑物、构筑物乱牵乱挂、乱贴乱画；各种运载车辆不得带泥污染和拖挂路面，一切施工场地均应文明施工、围栏作业。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1、城市市容管护工作：

(1) 实施城市管理工作的综合管理，维护交通秩序，维护市容、市貌和环境卫生，维护市政设施，处理城管突发事件。

(2) 城管监察职能：①实施市政监察，根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占用、挖掘城市道路，损坏城市道路、桥涵、排水设施、防洪、堤坝等方面违法、违章行为和对城市客运交通营运等方面的违法、违章行为进行监察。②实施公用事业监察，对危害、损坏城市供水和公共交通设施的违法、违章行

为进行监察。③实施园林绿化监察，依据《城市绿化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城市绿地、花草、树木、园林绿化设施违法、违章行为实行监察。④依据《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对城市卫生及环卫设施实行监察。

2、城市环境卫生工作。

3、市政设施维（养）护工作。

4、城市亮化工作。

5、城市绿化工作。

6、游园管理工作。

## 二、实现年度发展规划目标的保障措施

1、负责环境卫生管理。做好“门前三包”以及清扫保洁工作；做到垃圾日产日清，地面干净无堆积；环卫设施完好无破损。

2、负责园林绿化和游园和紫金山管理。做到绿化设施清洁、整洁，无死株缺苗、无病虫害、应绿尽绿、无泥土裸露。

3、负责市政设施和路灯管理。做到城市道路平整、硬化，桥涵、路灯、排污管道、漏桥、井盖无损完好；无随意占用人行道进行修理、制作、停放等改变人行道功能或损坏、污染人行道的行为；路灯应经常保持清洁。

4、负责规划和市容市貌管理。严禁在规划区内乱搭乱建；严禁占用城市道路及公共场地乱堆乱放；严禁未经批准设置户外广告；严禁利用园林绿化、环卫、市政设施和城市建筑物、构筑物乱牵乱

挂、乱贴乱画；各种运载车辆不得带泥污染和拖挂路面，一切施工场地均应文明施工、围栏作业。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注释：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中：

1、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计算值为 5743.38%，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包括城管局和园林局人员经费及 2017 年城市维护费，由于 2017 年城市维护费未纳入年初预算，因此年初预算数中只包括城管局和园林局人员经费。

2、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计算值为 397.14%。支出中包括城管监察大队和环卫所公用经费，但是年初预算数不包括城管监察大队和环卫所公用经费。

3、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1513.52%，主要原因为：2017 年决算支出中环卫人员和城管监察大队工资在城市维护费中列支，但是年初预算数不包括城管监察大队和环卫所人员经费。

4、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率 18.98%，主要原因为：人员经费和政府采购服务支出未足额支付。结转下一年支出。

5、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100%，主要原因：2017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0 万元，2017 年预算数为 1.05 万元，与预算相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0 万元，减少原因是：车辆费用在城维费中列支，城维费属于基金拨款项目。三公经费统计中未纳入基金拨款项目。

6、在职人员控制率 140.52%，主要原因为：在职人员超编制数。

##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单位名称：秦皇岛市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城市综合管理工作	100.75	负责城市综合管理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城市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和规定,组织制定城市管理规范性文件,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及各项措施,并负责组织实施		√			
城市管理执法业务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城市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和规定,组织制定城市管理规范性文件,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及各项措施,并负责组织实施			√			

##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单位名称：秦皇岛市抚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评价指标						计算 值	得 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80	预算编制的准确完整性	3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10	5.74 3.38	0.0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非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10	0.00	1.0	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扣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1.51 3.52	0.0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2	397.14	0.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40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5	0.00	5.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9.93	9.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18.98	3.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占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比重	5	0.00	5.0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财政收回存量资金数/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	10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100.00	0.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10	0.73	9.5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住房改革支出)/项目支出合计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5	资产状况	7	资产类往来款变动率	7	-0.30	7.0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8	负债类往来款变动率	6	-2.8 0	6 .0	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单位借款变动率	2	0.00	2 .0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情况	5	在职人员控制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140. 52	0 .0	在职人员数：(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控制率≤100，得满分；控制率每超1%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人员控制	1	其他人员增减率	1	0.00	1 .0	其他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减率≤0，得满分；增减率>0，扣减1分。
		财政拨款(补助)人员控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人员增减率	1	0.00	1 .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开支在职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减率≤0，得满分；增减率>0，扣减1分。
合计	1 00	—	1 00	—	1 00	—	6 8.5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的说明。2017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10 万元，比 2016 年度减少 1.14 万元，降低 13.83%。主要原因是：2017 年本部门压缩了机关运行经费。其中包括邮电费 0.03 万元、差旅费 0.18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1.31 万元、福利费 0.9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61 万元。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8.24 万元。其中包括办公费 0.24 万元、邮电费 0.05 万元、差旅费 1.26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0.33 万元、专用材料费 0.3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9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万元。2017 年比 2016 年机关运行费用减少 1.14 万元，降低 13.83%，主要是增加了其他交通费用 1.64 万元，这是因为增加了行政人员 7 人的交通补贴费用。工会、福利费有所增加，其他费用均相应减少。

2. 政府采购情况的说明。2017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35.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01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主要项目为：空调、电脑、打印机、传真机等设备；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28.27 万元。采购工程包括：长征路游园提升工程、青云路道路绿化工程、城区混凝土路面维修工程、金南街道路改造工程、金山大街景观提升工程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300.65 万元，主要项目为：主城区、外环、宁海大道、城中村环境卫生作业市场运营服务，紫金山公园及洋河景观带用工服务，2017 年绿地养护一二

三标段，城乡一体化垃圾收运设施 PPP 项目，金额共计 3300.65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4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4 辆、其他用车 4 辆，年末国有资产 3159.32 万元，固定资产为 883.00 万元，其中交通运输设备 691.74 万元，其他用车主要是电瓶车；单位无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4.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会议费支出情况。2017 年会议费总计 0 万元，2016 年支出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培训费支出情况。2017 年培训费总计 0.36 万元，2016 年支出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36 万元。原因是：培训费支出主要是路灯节能及风景名胜区规划会议。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公务交通补贴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